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49号）。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莱州鲁地金矿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莱州鲁地金矿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50号）。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地矿来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及莱州鸿昇矿业投资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地矿来金100%股权及鸿昇矿业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51号）。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临2021-052号）。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莱州鲁地金矿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地矿来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及莱州鸿昇矿业投资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李国红先生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和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